

证券代码：874143

证券简称：远再生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计划、战略发展规划部署及满足日常经营性资金需要，公司、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拟向有关银行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种借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供应链融资、融资租赁、票据质押等，最高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审批为准。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且总借款余额不超过 1 亿元。

同意公司、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上述融资授信额度内办理融资授信申请、借款、提供资产抵押等担保、提供反担保等相关手续。

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葛新力先生及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一切与授信及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同时，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预计额度内，统筹安排授信及担保的机构、方式与金额。

本次年度授信额度有限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审议下一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目的是为了 2024 年年度经营计划实施、战略发展规划部署及原材料采购，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 备查文件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5 日